

# 长沙市财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评价项目名称：2020年度长沙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评价项目单位：长沙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主管部门：长沙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评价项目金额：10,347.45 万元

报告日期：2021年10月30日

长沙市财政局制



# 2020年度长沙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要求，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4〕45号）、《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湘政发〔2012〕33号）和《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21〕3号）等文件精神，长沙市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1年6月22日至2021年8月10日对长沙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以下简称“疾控中心”）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及专项资金实施了绩效评价工作。在评价过程中，评价人员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从项目立项、预算执行、组织管理、财务管理、项目效益完成等方面对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单位概况

长沙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公共卫生检测检验中心）成立于2002年2月，是在原长沙市卫生防疫站、长沙市劳动卫生职

业病防治所、长沙市医药研究所基础上合并重组而成，系长沙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直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

2019年经市编办（长编办发〔2019〕200号）批复，疾控中心内设机构10个：办公室、党群工作科、应急办、财务科、信息管理科、质量管理科、设备管理科、监察审计科、人事教育科、科研管理科。2010年经市编办（长编办发〔2010〕134号）批复，事业编制232人。2017年经市编办（长编办发〔2017〕71号）批复，聘用编外合同制人员45人。截止2020年12月，疾控中心在岗在编人员216人、聘用人数38人。

疾病中心作为政府公共卫生职能的核心专业机构，承担着全市疾病预防与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疫情报告及健康相关因素信息管理、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干预、实验室检测分析与评价、技术管理与应用研究指导等七大任务。

## **（二）单位管理制度**

### **1、单位内部管理制度**

疾控中心在业务管理方面制定了《免疫规划管理工作程序》、《疫苗针对性疾病监测工作程序》、《疫苗与冷链管理工作程序》等管理制度。物资采购方面制定了《采购工作制度》等。各项管理基本按照制定的相关制度执行。

### **2、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国家有关财务制度的规

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疾控中心制定了《财务工作制度》、《项目经费使用管理制度》、《长沙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地方病防治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长沙市疾控中心慢病与精神卫生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资金管理办法。各项资金由业务科室办理完所有审批流程后交财务科报账，财务科统一审核后通过财政国库集中支付。

### **3、资产管理制度**

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及省市有关规定，疾控中心制定了《财务工作管理-资产管理》、《内控手册-资产控制》、《仪器设备管理制度》、《财产物资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后勤安全保障科负责对固定资产管理，每年对固定资产进行一次全面清查，并与财务科对账，确保账、卡、物相符。

### **（三）单位预算资金安排、管理、使用情况**

#### **1、资金安排情况**

2020 年度部门年初预算批复数为 7,743.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596.61 万元，项目支出 1,147 万元。上年度结余结转资金 200 万元，年中部门预算调整 2,403.84 万元，调整后疾控中心经市财政批复预算指标为 10,347.45 万元。

2020 年度下达公共项目预算 3,928.28 万元，2019 年度结余结转 928.38 万元，年中追加 35.77 万元，调整后下达预算指标

4,892.43 万元。

2020 年部门整体和公共项目合计预算指标下达 15,239.88 万元。

## 2、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支付系统数据，疾控中心 2020 年度预算支出数为 12,599.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47.91 万元，项目支出 4,151.86 万元，预算执行进度 82.68%。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疾控中心预算结余指标 2,640.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余 418.31 万元、项目支出结余 2,221.80 万元。

### (1) 基本支出

2020 年度部门基本支出 8,447.9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奖金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办公设备购置费等日常支出。

### (2)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结余 (+) /超支 (-)
公务接待费	16.00	0.09	15.9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5.00	161.57	-106.5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106.81	-106.81
公车运行维护费	55.00	54.76	0.24
因公出国费用	10.00	0.17	9.83
小计	81.00	161.83	-80.83

从上表分析，2020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 81 万元，决算支出

161.83 万元，超支 80.83 万元。2020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 0.09 万元，结余 15.91 万元，结余原因为因疫情影响缩减一般性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年初无预算，实际支出 106.81 万元，超支原因为因新冠疫情需要紧急采购应急车 4 台，资金来源为红十字会和慈善总会捐赠资金。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4.76 万元，结余 0.24 万元，预算数与决算数基本持平。因公出国费用支出 0.17 万元，结余 9.83 万元，结余原因为因疫情影响未出行。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	本年决算数	上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率 (%)
公务接待费	0.09	1.55	-1.46	-94.19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61.57	52.99	108.58	204.91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106.81		106.81	
公车运行维护费	54.76	52.99	1.77	3.34
因公出国费用	0.17	2.20	-2.03	-92.27
小计	161.83	56.74	105.09	185.21

与 2019 年度比较，2020 年度“三公”经费总额增加 105.09 万元，增加 185.21%，增加原因主要为当年购入 4 台应急车辆。

### 3、部门预算项目资金安排、管理、使用情况

2020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包括疫苗成本、疾病控制专项、一类疫苗免费接种经费、艾滋病确证实验室运转经费，支出金额 1,472.9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上年度结转	年初预算	本年度调整	决算金额	指标结余	执行率 (%)
疫苗成本		300.00	170.00	468.01	1.99	99.58

项目名称	上年度结转	年初预算	本年度调整	决算金额	指标结余	执行率(%)
疾病控制专项	200.00	752.00	-35.77	910.50	5.73	99.37
一类疫苗免费接种经费		55.00		54.39	0.61	98.89
艾滋病确证实验室运转经费		40.00		40.00		100.00
小计	200.00	1,147.00	134.23	1,472.90	8.33	99.82

备注：市本级结余资金年末已全部收回。

## 二、单位绩效目标

### （一）单位职能、职责

疾控中心主要职能为疾病预防与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疫情及健康相关因素信息管理、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控制、实验室监测评价分析、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技术指导与应用研究。

### （二）工作计划及重点项目

以“重点时节、重点疾病、重点人群、重点场所”为原则，完善传染病监测、预测和预警，加强对数据的分析和利用，定期开展疫情分析和风险评估。进一步加大艾滋病、结核病防控力度，开展综合防控。推进预防接种全程信息化管理，确保疫苗安全。巩固疟疾消除成果，不断降低血吸虫病流行水平。落实各项学校卫生防控措施，提高儿童、青少年健康水平。结合市民关注热点健康问题和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开展全方位、立体化的健康教育与促进活动，不断提高市民的健康素养水平。

增配一批高精尖的实验室检验检测设施设备，建立病原微



生物快速检测平台，实现实验室检测能力上档、扩容和提质，进一步提高检测时效，逐步使常见病原微生物的检测时效由四小时缩短至一小时，为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快速科学高效处置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

加大人才引进来走出去力度，培养出能驾驭各种防病形势需求，在省内乃至国内具有一定影响、在业务工作中敢于“一锤定音”的领军型人才。充分发挥业务管理和技术指导职能，带动各区县（市）疾控中心在实验室能力、质量管理、人才培养、科研科教等方面突破提升，全面提高卫生应急处置、疾病监测、卫生检验检测等核心能力，促进全市疾控系统整体能力和水平迈上新台阶。

### 三、专项支出情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疾控中心 2020 年度金额 200 万以上，应单独进行绩效考核的部门项目共有 2 个。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财政预算来源	预算金额
1	疫苗成本	市本级	470.00
2	疾病控制专项	市本级	916.23

#### 1、疫苗成本

主要用于为市民提供非免疫规划疫苗（即成人二类疫苗）接种服务以及狂犬病暴露伤口处置、狂犬疫苗、被动免疫制剂

注射服务。

## **2、疾病控制专项**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发改委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湘财综〔2017〕16号）要求，疾控中心原行政性收费项目被取消，其依法履行管理职能所需相关经费，纳入单位预算予以保障。2017年10月经主管副市长批准设立该专项。

### **（二）项目资金总额、组成及资金使用情况**

#### **1、疫苗成本**

年初预算金额 300 万元（长财预〔2020〕001），年中追加 170 万元。2020 年支出 468.01 万元，结余 1.9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58%。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购买成人二类疫苗。

#### **2、疾病控制专项**

上年结转 200 万元（长财社字〔2019〕075号），年初预算金额 752 万元（长财预〔2020〕001号），年中调整 35.77 万元，调整后指标合计 916.23 万元。2020 年实际支出 910.50 万元，指标结余 5.7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37%。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开支，包括购买检测试剂耗材、防护物资、日常办公用品、培训费、技术服务费等。

### **（三）项目实施情况**

#### **1、疫苗成本**

该项目由预防医学门诊部负责实施，资金用于购置非免疫

规划疫苗。疫苗主要包括乙肝疫苗、宫颈疫苗、流感疫苗、肺炎疫苗、带状疱疹疫苗、狂犬疫苗等。所有接种的疫苗由长沙市芙蓉区疾控中心供应或由省疾控中心下拨，被动免疫制剂由“湖南省公共资源采购平台”提供。群众通过“约苗”微信公众号预约接种。

预防医学门诊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预防接种工作规范》、《疫苗管理法》、《预防接种工作规范》、《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疫苗储存和运输管理规范》等文件要求执行。疾控中心制定了操作指导类业务制度，如《冷链管理制度》、《预防种体检与告知制度》《安全注射工作制度》等，对疫苗采购、疫苗与冷链管理、疫苗接种等各环节进行管理。

## **2、疾病控制专项**

疾病控制专项支出主要用于疾控中心机构正常运转和业务工作的开展，涉及主要业务科室有放射卫生防护科、临床检验科、职业卫生综合科、职业健康监护中心、质量管理科等。

## **四、单位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

### **（一）严把疫情防控关，打好防控阻击战**

针对2020年的新冠疫情，疾控中心全力做好抗击疫情工作。全年有效应对8.2万名疫源地人员来长、1万余名湖北籍人转港长沙、840万本地人疫情防控，实现了1个月新增确诊病例清零、连续10个月无新增本土确诊病例的成效。累计出动应急机动队

2000 余次 8000 余人次，追踪和管理密切接触者 6500 余人。累计完成标本检测 13000 余份。成立驻黄花机场流调队，开展重点乘客流行病学调查工作，累计开展流调近 15000 人。在做好全市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积极响应支援湖北号召，集结工作人员奔赴黄冈，贡献“长沙力量”。

## **（二）积极开展疾病防控，推动免疫预防接种**

2020 年全市共报告本地法定传染病 96989 例，死亡 78 例，报告发病率较 2019 年同期分别下降 55.82%，报告死亡率较 2019 年同期增加 1.03%。报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 99 起，并进行及时有效处置，未发生衍生、次生事件。全年接种免疫规划疫苗 220 余万剂次，非免疫规划疫苗 305 余万剂次，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超过 95%。

## **（三）推进重点疾病防治，全面落实公共卫生监测**

2020 年疾控中心通过消除疟疾终审考核验收。依托掌上长沙 APP 开设“心理健康频道”，为市民免费提供心理资讯、科普知识和咨询评测服务。全年完成 25000 余名学生近视专项调查，全面掌握我市学生近视程度、趋势及重点危险因素。

## **（四）提质优化职业卫生服务，提升检验检测能力**

2020 年疾控中心超额完成企业职业卫生现状调查和职业病危害因素现场监测工作。率先在全省范围内开展 DR、CT、牙片机成像系统专项检测，新增中子射线、ATP 生物荧光、灭菌锅灭菌参数等检测能力，是全省唯一具备工业放射检测和洁净

室检测资质的地市级单位。全年参加各级能力验证、质控考核 60 批次，均取得满意结果。

### **（五）科研科教创佳绩，论文发表质量和数量稳步提升**

2020 年疾控中心科技成果“流感、禽流感及肠道病毒的分子检测及进化分析”获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磁分子印迹聚合物-分散相固相微萃取与超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联用检测尿液中的马尿酸和甲基马尿酸”项目获湖南省预防医学会第七届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全年论文发表 22 篇。

## **五、存在的问题**

### **（一）项目管理欠完善**

#### **1、项目立项前未充分调研，导致项目建设进度滞后**

2019 年底，疾控中心与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签订了《长沙市疫苗冷链监测平台建设合同》，合同金额 60.928 万元。根据合同约定，该平台建设应于 2020 年 2 月 29 日完成。截止 2020 年 11 月底该平台建设仅完成了芙蓉区、天心区、岳麓区、开福区辖区内 83 家预防接种单位的冷链监控设备的安装调试，其余望城、宁乡、浏阳的 89 家预防接种单位冷链监控设备没有安装，预防接种信息系统软件尚未获取系统测试数据。造成项目进展缓慢的主要原因系省级平台由于建设方未交付源代码及相关接口控制权，致使市级平台无法与省级平台接口实现对接。在进行项目立项前，由于疾控中心未与省疾控中心进行对接，了解相关情况，导致部分功能无法落地。

## **2、对官博、微信公众号考核指标单一，不利于提升影响力**

疾控中心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委托第三方进行运营，在对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的考核方面，疾控中心仅对其发文数量设置了考核指标，而未把衡量微博和公众号传播度的一个重要标准“涨粉”、“访问量”纳入。考核指标单一不利于官博、公众号提高传播度，进而提升影响力。

## **3、合同约定付款条款对项目执行约束力不足**

2020年8月3日，疾控中心与长沙虹雨广告有限公司签订了出租车LED顶灯投放公益宣传合同。约定投放时间为2020年9月1日-12月1日。约定付款条件为9月1日前即项目正式履行前支付第一笔款项9万元，付款金额占合同总价的91%；第二次付款在2020年12月3日前，凭验收报告支付余款0.8792万元。一方面出租车LED顶灯广告投放，作为投放方在项目实施前并无大额资金投入，无需一次性支付大额预付款。另一方面一旦在实施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将无法通过付款条款对项目执行方进行有效约束。

## **(二) 应急装备管理办法和装备目录完善程度不高，卫生应急处置工作保障力度需加强**

建立卫生应急物资储备是卫生应急准备工作的重要内容，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顺利进行的重要保证。疾控中心虽制定了应急工作管理程序，但程序文件过于宽泛、指导性不强。提供的《个人防护装备储存目录》内容编制不够全面，

未把应急所需的现场采样设备、后勤保障车辆等列入目录中。评价人员核对2020年度个人防护装备储存目录和库存明细表时发现，目录中“动力送风呼吸防护器、塑料垫巾、医疗垃圾袋”等物资实际未配备到位。

### **（三）资产管理有待加强**

#### **1、资产确认不规范，存在提前和延迟确认固定资产情况**

如2020年9月72#购入医疗消毒设备一批，单位在仅支付第一笔预付款、设备暂未验收情况下，确认固定资产。2020年7月63#购入新冠病毒实验室检测设备99万元，销售发票、销售清单、政府采购项目验收书日期均为2020年3月，但固定资产入账时间和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登记时间均为2020年7月。固定资产入账时间随意，将造成资产折旧计提不准确，进而影响当期盈余。

#### **2、存在账实不符情况**

评价人员在对单位固定资产进行抽盘时发现，账面一台价值1.17万元笔记本电脑（资产编号302003000001655）无实物，存在账实不符情况。

#### **3、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

资产台账中资产经手人和使用人、审核人均均为疾控中心，存放地点均为长沙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未按实际存放地点、实际使用人等情况如实登记。资产台账信息记录不全将会给固定资产的盘点工作带来不便。

#### **4、专用耗材实物管理与价值管理存在脱节现象**

如 2020 年 12 月 212#, 购耗材销售出库单与门诊部验收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7 日, 出入库单编制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15 日。2020 年 11 月 75#, 购新冠耗材销售出库单和业务科室验收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19 日和 11 月 2 日, 出入库单编制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17 日。专用耗材入库时间早于入账时间, 未及时做好入库管理, 导致账实不符, 给耗材管理带来内控风险。

#### **(四) 财务管理不够规范**

##### **1、费用报销跨期现象较普遍, 导致当年预算执行不准确**

如 2020 年 1 月支付 2019 年 9 月-12 月停车费及 2019 年湘 A4L810 年检费 1,023 元、2019 年驾驶员安全奖 33,600 元、2019 年 12 月车辆 ETC 通行费 490.80 元、2019 年离退休党支部负责人第四季度工作补贴 3,600 元、外聘员工张捷 2019 年 10-12 月劳务费 12370 元、2019 年食源性疾病预防监测委托收样、送样费 24,000 元等。

##### **2、单位纳税意识待加强**

2020 年 11 月 72#支付突发公卫事件应急处置实验室检测 6 人授课费 11,000 元, 附件无劳费发票、未提交代扣个人所得税纳税申报资料。劳务费未通过转账方式转入授课人账户, 由职工代发。

#### **(五) 专项制度建设待完善**

疾病控制专项未制定项目管理办法, 未对专项资金的使用标准、使用范围进行明确规范, 项目支出开支范围繁杂, 与实际预算目标申报内容不一致。



## **(六) 绩效自评工作有待加强**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未体现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简单描述资金收支情况，未对组织实施情况进行分析说明。报告中提出问题与建议内容未对应、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未进行分析，报告内容不完整、质量不高。

## **(七) 信息公开公示不到位**

### **1、未单独对部门（单位）预、决算相关信息进行公示**

未按照《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财预〔2016〕143号）相关规定对部门（单位）预、决算相关信息进行公示。

### **2、未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情况进行公示**

未按照长沙市财政局《长沙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试行）》（长财办〔2019〕24号）的相关规定对部门整体及项目绩效目标、自评情况进行公开。

## **六、建议**

### **(一) 加强项目管理**

1、加快对长沙市疫苗冷链监测平台项目建设工作，督促施工方尽快完成剩余工作，平台早日上线实现其监管作用。

2、全方面、多维度对官微、微信公众号进行考核，发挥其正本清源的作用，努力打造群众身边的疾控中心，让微力量发挥大作用。

3、加强合同管理，根据不同采购需求约定相对应的合同条款，确保权责一致，保证项目质量。

### **(二) 进一步优化、完善应急装备目录**

加强《卫生应急队伍装备参考目录（试行）》等相关文件的学习，认真总结历次医疗卫生应急救援经验和教训，重视卫生应急队伍装备建设。依据承担的任务，立足满足自我保障和卫生应急处理需求，确定装备品种和数量。优化应急装备配备，采取工作装备与保障装备相互匹配、携行装备与运行装备有机结合原则，整体提高队伍处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

### **（三）进一步细化、强化资产管理工作**

采购部门做好资产验收工作，及时与财务核算部门沟通和交接，确保资产入账及时。资产管理部门应按“一物一卡”的要求录入资产信息系统。建立完整规范的资产管理台账，加强日常资产管理，对进出资产及时做好资产划拨手续、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加强日常资产盘点，对盘亏与盘盈的资产及时做好登记、报告与处理，对资产数量实行动态管理，避免造成国有资产的流失。

### **（四）完善费用报销制度，加强审批流程监管**

1、规范会计核算，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根据《政府会计制度》相关要求，及时报销费用和进行账务处理，确保经济业务相关的债权、债务在会计账簿及财务报表中能完整体现、保证会计信息的完整，准确反应财务核算成果。进一步完善费用报销制度，明确票据报销期限，杜绝跨期情况发生。费用报销管控不仅是财务部门的事，是整个单位运行效率的体现，单位所有部门应加强费用报销相关制度学习，提高内部控制运行效率。

2、加强税务知识的学习，个人劳务发票开具影响国家增值

税税收收入，财务人员应做好相关知识科普工作，督促相关的部门在申请支付临时性劳务、授课费时提供发票进行报账。同时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和《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暂行办法》，在向个人支付劳务报酬时，应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加强资金管理，杜绝用现金或通过转账至员工账户代发授课、培训费等情况，所有劳务费均通过银行转账支付。

### **（五）建立健全完善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单位应规范专项资金使用开支范围，保障资金安全、高效运行，发挥资金使用效益，使专项资金从预算申报、审核、下达与拨付或使用、监督与管理都有据可依、有规可循。

### **（六）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单位应优化绩效自评方法，参照国家、省级相关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以部门职能职责和绩效目标为基础，合理细化设置绩效指标，全面反映部门整体支出效益。对绩效自评报告的各项内容填写规范、完整有利于财政合理配置资源，节约财政资金，缓解供求矛盾，促进资源的有效配置。

### **（七）加强信息公开化管理**

1、强化责任意识，提高对预决算公开重要性的认识，特别是要关注部门预决算公开内容的准确性和及时性。通过加强制度建设，规范公开内容，细化操作流程，进一步增强预决算公开的可操作性。严格按《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

143号等文件要求按时公开预算决算信息。切实发挥公众的监督、参与作用，从而更好地提高预算的科学性、准确性，提高预算执行的效率。

2、加强对《湖南省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学习，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及报告的填写，根据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逐步推进绩效目标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 七、2019年绩效评价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2019年度长沙市疾控部门整体支出评价报告》中提出的问题2020年度已基本得到整改。主要包括：对项目财务核算规范问题进行规范；加强预算编制及绩效目标管控，资金结余率较上一年下降。

### 八、评价结论

综合绩效评价情况，疾控中心较好地完成了2020年度目标任务，但在制度制定与执行、资产管理、项目管理等方面存在不到位情况。评价组从预算管理、资金使用管理、项目组织管理和项目绩效情况等方面进行了总体评价，2020年长沙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综合得分85.48分，评价等级为“良”。

长沙市财政局

2021年10月30日